

危房安全检测鉴定第三方公司

产品名称	危房安全检测鉴定第三方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中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价格	.00/平米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观西路39号龙城工业区综合楼
联系电话	0755-21006612 15999691719

产品详情

危房安全检测鉴定第三方公司：

危房安全检测鉴定第三方公司，公司自成立以来，重视企业内部管理和人才培养，注重对技术硬件的及时更新，添置了一批国内外的检测仪器和设备。公司拥有一支长期从事房屋安全检测、鉴定的专业技术队伍，其中取得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2人，高级工程师4人，工程师、助理工程师若干。另外还聘请省内、外多名建筑物鉴定方面的知名专家作为顾问。

公司经营服务地域以广东地区为主，覆盖全国各地；服务行业涉及工业、商业及民用建筑等；服务内容涵盖房屋抗震性能鉴定；地铁沿线、公路扩建、政府雨污分流工程、深基坑开挖等施工周边房屋安全性鉴定；宾馆、娱乐场所等的开业和工商年审等房屋安全鉴定。所有鉴定工程，既高质、高效，又专业可信；同时严格遵守物价部门的规定，收费合理；从而赢得了社会的广泛好评以及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充分肯定。

一、危房安全检测鉴定第三方公司——危房安全检测鉴定有哪些内容？：

答：1危房安全检测鉴定方案：

1.1、对房屋结构类型、建筑层数、房屋地址、建造年代、房屋朝向、房屋产权人、房屋使用人、房屋装修概况及房屋用途进行描述。

1.2、用裂缝测宽仪及钢卷尺对房屋的地基基础、上部结构、围护结构、建筑装饰及建筑设备进行外观检查、测量，并对部分典型构件裂缝及损坏现状进行标记、拍照及登记。

1.3、采用“DJD2-1GC”型电子经纬仪或线锤对该房屋转角部位竖向构件倾斜率或偏移比值进行测量，分析房屋是否出现倾斜现象。

1.4、根据现场检查、检测结果，依照《房屋完损等级评定标准》[城住字（84）第678号]对房屋的完损等级做出评定，对不满足安全性要求的房屋构件提出可靠的处理建议。（备注：对于危险房屋，将按《危

险房屋鉴定标准》（JGJ125-99 2004版）进行危险性等级评定）。

2、施工中或施工后安全鉴定方案

2.1、较施工前次鉴定结果，对房屋结构构件出现的新增损坏情况以及原有损坏变化情况进行检查及拍照记录。

2.2、较施工前次鉴定结果对房屋部分竖向构件垂直度及倾斜率进行检测，并与施工前次测量值进行比较，结合建筑物的沉降观察报告分析房屋是否出现异常情况。

2.3、根据现场检查、检测结果，依照《房屋完损等级评定标准》[城住字（84）第678号]对该房屋的完损等级做出评定，对不满足安全性要求的房屋构件提出可靠的处理建议。

2.4、分析工程施工对房屋的影响程度及明确房屋损坏责任。

3、施工周边房屋安全鉴定主要仪器设备

3.1、裂缝显微镜、智博联裂缝测宽仪；

3.2、游标卡尺、卷尺、皮尺、靠尺；

3.3、电子经纬仪（DJD2-1GC）、线锤；

3.4、手持激光测距仪（PD36）；

3.5、佳能数码相机。

二、危房安全检测鉴定第三方公司——危房安全检测鉴定的过程怎么样的？：

答：1技术档案核实 核实内容包括：原结构设计图纸；地勘报告；施工资料等。

2结构现状检查：a) 使用环境调查；b) 结构作用调查；c) 结构功能布置；d) 结构及地基基础变形；e) 各类构件外部破损开裂情况；f) 结构构件连接节点状况检查；g) 腐蚀程度检查。

2.3鉴定结论及处理意见 按照有关规范要求，并依据现场检查、检测结果，房屋结构在现有状况下的安全性进行评价，提出检测鉴定结论及处理意见。

3 鉴定依据

(1) 《危险房屋鉴定标准》（JGJ 125 - 99）（2004年版）；

(2) 《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50292-1999）；

(3)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4) 《建筑结构可靠度设计统一标准》（GB50068 - 2001）；

(5) 现场检测结果。

4 评定标准 依据《危险房屋鉴定标准》JGJ 125-99（2004年版），房屋危险性鉴定采用综合评定的方法，

分为构件、组成部分、房屋整体三个层次。

4.1 构件

1) 危险构件：

2) 非危险构件；

4.2 组成部分 包括地基基础、上部承重结构、围护结构三部分。

1) a级：无危险点 2) b级：有危险点 3) c级：局部危险 4) d级：整体危险 4.3 房屋

A级：结构承载力能满足正常使用要求，未发现危险点，房屋结构安全；

B级：结构承载力基本能够满足正常使用要求，个别结构构件处于危险状态，但不影响主体结构，基本满足正常使用要求；

C级：部分承重结构承载力不能满足正常使用要求，局部出现险情，构成局部危房；

D级：承重结构承载力已不能满足正常使用要求，房屋整体出现险情，构成整幢危房。
各级评级指标详见《危险房屋鉴定标准》JGJ 125-99（2004年版）的有关条款。

三、危房安全检测鉴定第三方公司——危房安全检测鉴定标准《危标》相关问题：

答：适用范围：适用于既有房屋的危险性鉴定。

鉴定方法(1) 层次划分将房屋鉴定划分为构件、子单元、单元三个层次。构件包括基础构件,墙体构件,梁、板、柱、屋架构件等;子单元包括地基基础、上部承重结构和围护系统;单元则是各子单元的总和。(2) 等级划分 层次分为危险构件Td 和非危险构件Fd 两个等级,第二、三个层次分为四个等级,分别为a,b,c,d 和A,B,C,D,表示无危险、有危险、局部危险和整体危险。(3) 等级确定
首先确定危险构件占总构件数的百分数(不同构件的权重不同);然后,引用模糊数学思想,根据各子单元等级的隶属函数确定该子单元对于各等级的隶属度;再根据各子单元对不同等级的隶属度和房屋等级隶属函数,确定房屋对不同等级的隶属度;*后,按隶属度原则,确定房屋等级。几个问题的讨论关于适用范围的讨论与《危标》同时适用的还有《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 5029221999,以下简称《民标》)和《工业厂房可靠性鉴定标准》(GBJ144290),二者分别适用于民用建筑和工业建筑的可靠性鉴定。同二者相比,《危标》效力等级如何,当按照不同标准鉴定结论不同如何,值得思考。对于“既有”和“房屋”的含义,《危标》没有明确规定。参照《民标》,“既有”房屋应是指建成2年以上并投入使用的房屋;而“房屋”,是否应包括工业建筑及其它,对此,似乎应加以明确。关于构件等级的讨论《危标》中对构件承载力危险点的划分,基础构件、砌体构件和混凝土构件为其作用效应的85%,木结构和钢结构构件为其作用效应的90%。而对于大于其作用效应85%但小于作用效应的构件,和承载能力大于其作用效应的构件,一样被划分为非危险构件。但在《民标》中,这样的构件,却被划分为bu,cu 甚至du级(对于主要构件)。比如,鉴定某单元上部承重结构的一批主要构件,其承载力如果按《民标》均被评为du级,而按《危标》则可能被评为非危险构件Fd级,若其它性能近似相同且均不起控制作用,那么该子单元按《民标》可能为Du级,而按《危标》可能为a级,这显然是不太合理的。因此,是否将构件划分为三个等级更为合适,既能避免鉴定结果较大的离散性,又不致增加过多工作量。